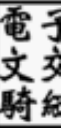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北區
承辦人：黃珮雯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906
電子信箱：bca-kelly306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民人口字第10860205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書函、LINE訊息稿、公共電子看板(跑馬燈)訊息、宣傳文字稿、活動宣傳圖、宣導單張-A3、宣導單張-A4 (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1.pdf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2.odt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3.odt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4.odt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5.odt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6.pdf、4074515_1086020536_1_ATTACH7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108年「You & Me愛就在一起」單身聯誼活動第4至第8梯次，請惠予宣傳周知並鼓勵所屬及單身市民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3月11日台內戶字第1080240863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第1、2梯次業於108年3月4日開始受理報名，並訂於3月13日截止，目前男性報名相當踴躍，請惠予協助繼續宣傳並請鼓勵所屬單身女性參加。
- 三、第4至第8梯次活動，將於108年3月18日至3月27日受理報名，請轉知年滿20歲以上在臺設有戶籍之單身同仁、親友及子女踴躍參加。活動詳情及報名方式請參閱活動網頁 (<https://sweethome.moi.gov.tw/love108>) 或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>)。
- 四、檢附活動宣傳文稿 (LINE官方訊息、公共電子看板跑馬燈)



中華民國1080312



燈及活動連結圖等)及活動宣導單張A3及A4各1份,請惠
予協助利用多元管道登載宣傳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除外)

副本: 



裝

訂



線